

[首页](#) > [新闻](#) > [立法](#)

汽车销售新规出台 将改变汽车销售模式

2017-04-14 16:00:21 | 来源：新华社 | 作者：于佳欣

商务部14日公布了《汽车销售管理办法》，将于今年7月1日起施行。相比原来的办法，新规改变了汽车销售模式，打破了品牌授权单一体制，将给我国汽车流通领域带来变革。

办法出台的同时，废止了2005年的《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》。老办法对提高汽车营销和服务水平，规范汽车市场秩序起了积极作用，但确立的品牌授权销售单一体制影响了汽车市场活力和潜力的释放，亟须调整。

据商务部市场建设司副巡视员胡剑萍介绍，新规最大特点是从根本上打破了汽车销售品牌授权单一体制，不再强制性要求品牌授权，实行授权和非授权两种模式并行。管理办法实施后，销售汽车就不再必须汽车品牌商授权，汽车超市、汽车卖场、汽车电商等将会成为新的汽车销售形式。

根据新规，汽车销售将实现“三多模式”，即供应商可以通过多种方式、多种渠道进行销售，经销商可以同时经营多个品牌产品、为多个品牌汽车提供售后服务，消费者可以从多种渠道购买汽车、享受服务。

此外，新规也更加突出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。由于把供应商、经销商作为承担售后服务责任的双主体，充分尊重消费者的知情权和选择权，消费者能在购买汽车及售后服务中明白选择、自由消费、放心消费。

“这是汽车流通领域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件大事。”胡剑萍表示，新的销售体制有利于促进市场竞争、降低流通成本、提高流通效率、激发市场活力、提升服务质量。

相关新闻：

- [2003年北京汽车销售突破40万辆](#)